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廉政專欄 (112.01)

本期目錄：

- 壹、廉政檢舉管道：多元管道
- 貳、法令園地：從「林志穎火燒車」看緊急救援
- 參、廉政宣導小站：用廉政與國際 NGO 組織交朋友
- 肆、反詐騙宣導小站：網路求職、借貸 2No!No!
- 伍、資通安全視窗：如何降低 CI 遭網路攻擊的衝擊
- 陸、機關安全維護宣導：防一氧化碳中毒 內政部：使用瓦斯熱水器要通風
- 柒、消費者服務專欄：全新「美容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出爐!
- 捌、內政服務熱線： 1996



壹、廉政檢舉多元管道：

- 一、內政服務熱線：1996
- 二、國土測繪中心 e-mail 檢舉信箱：k0@mail.nlsc.gov.tw
- 三、國土測繪中心廉政檢舉信箱：臺中黎明郵局第 99 號信箱
- 四、國土測繪中心廉政服務傳真：「 04-22592557」
- 五、法務部廉政檢舉專線：「0800-286-586」（0800-你爆料-我爆料）。
- 六、調查局反貪腐專線：舉報商品屯積免付費專線電話「0800-007-007」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

貳、法令園地：

從「林志穎火燒車」看緊急救援

◎趙萃文

短短一分鐘，生死一瞬間

男星林志穎於7月22日開著白色特斯拉戴小兒子出遊，不知為何車輛偏移，直接撞上分隔島，電線桿幾乎把車頭切成一半，短短幾秒鐘後，特斯拉即成火球。幸好出事地點旁邊工地有群熱心民眾，他們立即衝上去試圖滅火並將林志穎與副駕駛座上兒子救出，人救出後特斯拉車頭旋即陷入火海。短短一分鐘，生死一瞬間。這些勇敢英雄們不顧自身安危救援，才及時挽救林志穎父子性命。

嗣後有知名醫生於臉書發文指陳：「法律應該放寬對救助人時產生的刑罰，否則賠不起的要怎麼衝去救人」，此議題再度引發熱議，能帶來多大程度之修正與撼動，值得後續觀察。

遇難不敢救，誰讓社會冷漠

我國〈刑法〉第276條規定：「因過失致人於死者，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50萬元以下罰金。」過失定義依〈刑法〉第14條：「行為人雖非故意，但按其情節應注意，並能注意，而不注意者，為過失。」惟「應注意，能注意，而不注意者」之判斷標準，學說上雖然參考德國〈刑法〉引

入客觀歸責理論取代傳統相當因果關係說，該理論仍嫌空泛，個案上是否構成過失仍有待法官、檢察官依其自由心證而做判斷。

雖有部分學者提出，依102年新修正之《緊急醫療救護法》（下稱〈救護法〉）第14條之2規定：「救護人員以外之人，為免除他人生命之急迫危險，使用緊急救護設備或施予急救措施者，適用《民法》、〈刑法〉緊急避難免責之規定。」用以強調在臺灣熱心伸出援手者可不負民、刑事責任；惟按〈刑法〉第24條緊急避難規定：「因避免自己或他人生命、身體、自由、財產之緊急危難而出於不得已之行為，不罰。但避難行為過當者，得減輕或免除其刑。」細研〈救護法〉上開條文，僅係重複規定，所謂特別法毋寧純屬具文，無實質助益；更且〈刑法〉第23條正當防衛、第24條緊急避難在行為過當之情況下，仍會構成犯罪，至多只是「得」減輕或免除其刑而已。目前司法實務見解相對較為保守，在正當防衛、緊急避難造成相對人死亡之情況下，或為保障死者家屬之民事求償權，率皆判決防衛過當或緊急避難過當。



藝人林志穎於7月駕駛特斯拉自撞汽機車分隔島，引發火燒車事故，幸好現場民眾見狀，連忙將其與孩子救出。（圖片來源：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依《緊急醫療救護法》規定，在臺灣熱心伸出援手者可不負民、刑事責任；惟按〈刑法〉緊急避難規定，正當防衛、緊急避難在行為過當的情況下，仍會構成犯罪。

司法實務對好心救護者，仍稍嫌嚴苛

就上開〈救護法〉第14條之2在判決書查詢系統以死亡結果搜尋，僅尋得一則判決即臺東地方法院105年度訴字第161號刑事判決，判示指出：「然縱被害人當時確有無呼吸、心跳之情事，被告為被害人實施人工心肺復甦術前，仍應注意觀察被害人之呼吸、脈搏是否已達應實施人工心肺復甦術之程度，並以正確之方式，依序胸部按壓、暢通呼吸道及檢查與維持呼吸……惟被告明知自己未學過醫療相關人工心肺復甦術急救程序，未具備相關急救能力，足以觀察評估被害人之呼吸、脈搏是否已達應實施人工心肺復甦術之程度，及以正確方式實施人工心肺復甦術，理應儘速撥打急救專線，等待專業人士到場為被害人進行人工心肺復甦術，且依被告年齡智識、生活經驗及當時情形，亦無不能注意之情事，被告竟捨此不為，而係擅自以右手握拳集中往心臟處捶打之錯誤方式，持續約1分鐘，對被害人為錯誤之急救行為，足見其避難行為已有過當，應堪認定。」可見目前我國司法實務對正當防衛、緊急避難過當之判斷似仍嫌稍微苛刻。

別讓見死不救者，找到藉口

常言道：「臺灣最美麗的風景是人」，此言非虛。〈刑法〉過失犯之判斷，從法益衡量觀點，某一行為是否製造不受容許之風險，可從此一行為所提供之社會利益大小來判斷；凡帶有極大社會利益之行為，所容許之風險範圍自然更寬。故警消值勤、醫護救護或熱心民眾救援帶來之傷亡風險，只要不是出於故意，皆應給予最大限度之寬容。

當然，伸出援手救人者亦不能忽視醫療上應有之基本注意義務，由於現行〈刑法〉思潮並不禁止有利於行為人之類推適用，放大來看，或可直接類推《醫療法》第82條規定：「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因過失致病人死傷，以違反醫療上必要之注意義務且逾越合理臨床專業裁量所致者為限，負刑事責任。」讓熱心助人之民眾只有在重大過失且輕率情況下，始負刑事責任，對善良助人者所涉法律爭議，若能朝有利方向推敲，當可創造美善和喜悅。果如是，方能寄望有人為實踐正義而努力不懈，熱心助人者才不致於心灰意冷，見死不救者也不會找到更堅強的藉口。

值得借鏡的「好撒馬利亞人條款」

觀諸國外法例，德國社會較重視社會倫理，其立法者認為，與事故不相關之第三人，亦應課予災害發生一定之救助義務，故制定德國〈刑法〉第323 c條不為救助罪（「好撒馬利亞人條款」），明定：「於意外事故或公共危險、或危難發生時，如行為人之救助實屬必要，依當時情況又屬可期待，尤其對行為人自己並無顯著危險且不違反其他重大義務，卻不救助者，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罰金。」本條為道德化之刑罰條款，強調行為人救助之期待可能性，以限制其處罰要件，且法定刑不高，雖德國實務上大多僅處以罰金刑，但仍具重大象徵意義。

綜上所述，我國人民雖古意而樂於助人，惟近來新聞上卻也時常可見凶殺、性侵等重大刑案，圍觀民眾見死不救或視若無睹之情況，有些世風日下；立法者在立法政策中，允宜反覆表達出對友誼、信任、同情心及正義感等道德情感之重視與發揚，才能讓國人有足夠情感動機去見義勇為。上述德國〈刑法〉第323c條之不為救助罪，考慮可謂極其周延，或可供我國修法時之抉擇取捨。



帶有極大社會利益之行為，所容許之風險範圍應更寬，警消值勤、醫護救護或熱心民眾救援帶來之傷亡風險，只要不是出於故意，皆應給予最大限度之寬容，熱心助人者才不致於心灰意冷。（圖片來源：花蓮縣政府 0918 震災資訊專區，https://0918.hl.gov.tw/News_Content.aspx?n=30969&s=103060）

參、廉政宣導小站

用廉政與國際 NGO 組織交朋友

臺灣廉政交友繳出新成績!廉政署首次與國際民間組織合作，於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期間，結合「美國國際民主協會 (NDI) 台北辦事處」辦理「2022 印太青年國際廉政交流」系列活動 (下稱印太交流)，行銷臺灣廉政措施，獲得熱烈回響，這是我國廉政國際事務的一項創新作為，「用廉政交朋友」的交友範圍已經從官方機構擴大到國際非政府組織，廉政署將持續運用這個成功的合作模式接軌國際，發展與更多國際 NGO 組織合作的可能。

廉政署自 100 年成立以來，將廉政接軌國際一直是努力的目標。從積極參與國際反貪腐會議或研討會，運用會議報告機會行銷我國廉政重要措施，嗣後通過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施行法，自主實踐公約內容，並對外公布國家報告及接受國際審查，讓國際看見臺灣廉政，更進一步與邦交國簽訂廉政合作協定，擴大交流範圍，這些努力，在近年幾項國際評比中，臺灣不斷屢創佳績獲得肯定。今 (111) 年與國際 NGO 組織共同合作主辦活動，由印太 4 國 13 名青年幹部與我國 12 名大學及碩、博士生進行交流，分享彼此在活動中所激盪出的廉政新思維，印太及國內青年們對臺灣進步的廉能建設留下深刻印象，雙方並約定 2023 年再見。為使外界更加瞭解廉政署在廉政交友的努力，及 2023 年後續相關政策與活動規劃，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在法務部辦理司法記者茶敘活動對外說明。

本次茶敘也特別邀請參與交流的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碩士生謝佳勳，及國立中山大學外國語文學系涂芳瑄到現場分享心得，並由蔡清祥部長頒發研習證明，2 人均對印太交流給予正向回饋，並表示一定會推薦同學或朋友參與未來這類交流活動。謝佳勳就讀公共行政相關科系，平時即相當關注廉政議題，更有熱誠投入反貪工作，在 9 月 2 日印太交流會擔任講者，分享參訪廉政平臺與海關透明化措施的個人心得。涂芳瑄雖然為外國語文學系學生，但對於參加印太交流活動做足功課，事先瞭解我國反貪腐措施及肅貪個案，在本次交流活動中，協助印太青年與其他國內學生充分互動，搭起國民外交之橋樑，表現極為亮眼。

這個成功的合作模式，讓臺灣廉政行銷國際奠定良好基礎，增進與其他國家官方機構與民間組織更多合作機會。廉政署在 2023 年除擴大辦理印太交流外，並持續推展臺灣與世界各國的反貪夥伴關係爭取合作，展現臺灣預防及打擊貪腐的堅強實力，為廉政交友續寫新篇章。

(摘自法務部廉政署)

肆、反詐騙宣導小站

網路求職、借貸 2No!No!

詐騙手法大公開

1、詐騙集團於社群平臺張貼月薪 5-20 萬元無須工作經驗出售帳戶輕鬆賺等貼文吸引民眾洽詢，雙方加入 LINE 進行詳談。

2、民眾依據指示前往詐騙集團指定處所會面，接著被帶往銀行設定約定轉帳及開啟網路銀行等功能

3、詐騙集團再以簽約出借帳戶或給付每日報酬為由，控制被害人人身自由，拘禁於私人處所或旅館內，藉此操作被害人銀行帳戶進行犯罪所得收、轉

安心求職不受騙，應注意

(一)對網路徵才公司多查、多問、多存疑，可去電確認真偽

(二)找工作急不得，別被高薪、輕鬆工作字眼騙了

(三)面試前先知會家人朋友行蹤，保護自身安全

(四)簽約前看仔細，有疑慮的契約不要簽、線上簽約要留意

提醒您，切勿聽從指示申辦個人約定帳戶，對於個人銀行帳戶、網路銀行帳號密碼等，負有應自行妥善保管之責任，絕對不可交付陌生人。

若有存有僥倖心態，販賣或出租個人帳戶，更可能會危害生命安全，不可不慎!!!!

參考文章 <https://job.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DocDetail.aspx?uk=411&docid=38866>



(摘自內政部警政署)

伍、資通安全視窗：

如何降低 CI 遭網路攻擊的衝擊

◎朱惠中

OT 與 IT 融合後之工作重點

隨著網際網路普及，使得營運技術 (Operation Technology, OT) 場域與資訊技術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T) 場域之間的界線越來越模糊，造成 IT 場域的資安風險，蔓延到 OT 場域。此一現象已使得關鍵基礎設施 (Critical Infrastructure, 下稱 CI 例如能源、金融、交通等) 所在的網路環境頻遭網路攻擊，進而破壞工業控制系統 (Industrial Control System, ICS)，或是監控與資料擷取系統 (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 SCADA) 的正常運作，故網路環境的安全性是 OT/ICS 防護的重點。

組織資安長 (Chief Information Security Officer, CISO) 的首要工作即在強化 OT 與 IT 融合後的網路安全，以降低組織 OT/ICS 環境遭網路攻擊的衝擊。經綜整國外 (美國、英國與加拿大) 多位具實務經驗專家的意見後，歸納出資安長的工作重點如下，提供相關作業人員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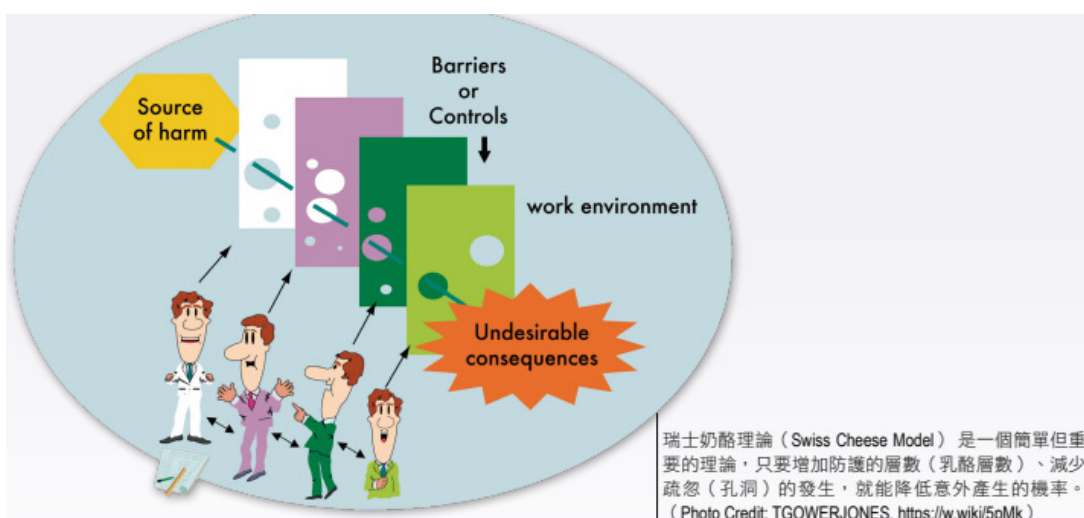
一 利用縱深防禦的方法來規劃 ICS 安全。

二 盤點影響 ICS 安全的關鍵項目。

三 身分識別、盤點資產及事件應變與復原。

四 降低攻擊途徑之數量。

五 控制與監視整體網路流量。



利用縱深防禦來規劃ICS安全

為保護CI安全，首要工作為採用縱深防禦策略（Defense in Depth）來建置多層次的防禦機制。瑞士奶酪理論（Swiss Cheese Model）是一個簡單控制風險的重要理論，利用增加防護的層數（乳酪層數）及減少疏忽（孔洞）的發生，就能提高意外事件被阻擋下來的機率。控制系統通常需要多個組件一起工作才能執行功能，該控制系統中的每個設備都可能對整個系統功能產生至關重要的安全影響，特別是當網路系統組態改變時，都會採取NIST CSF資安架構為依據，以避免「步步錯，最後引發不幸」的例子，因為只要任何一個環節做對，錯誤事件就不會發生。

根據上述理論，美國紐澤西州 Public Service Enterprise Group (PSEG) 公司經理 James Shank 建議可採取下列步驟，以降低網路被攻擊時所產生的衝擊：

- 一、檢視OT網路與IT網路的连接—特別是當允許資訊能雙向流通時，一定需要仔細評估輸入和輸出數據，以及瞭解環境中所有ICS設備配置及其通訊協議。
- 二、控制與ICS網路连接的所有可攜式媒體和設備—這項技術在OT網路上尤其重要，因為OT網路很少具有拒絕使用者存取個人媒體設備（如USB）的能力。
- 三、多層次防禦與威脅情資結合—將二者結合，將能強化監控功能，並可持續優化潛在攻擊的防禦能力。

盤點影響ICS安全的關鍵項目

美國Exelon公司網路安全顧問Scott Saunders認為，影響ICS安全的項目，在於知道自己擁有什麼、知道自己想做什麼與在做什麼，故需盤點影響ICS安全的關鍵項目，其核心工作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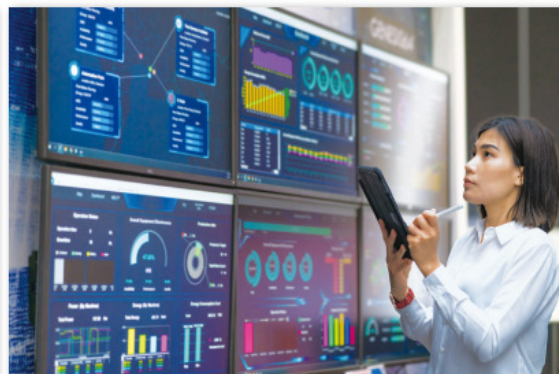
- 一、瞭解OT與IT網路及其系統、可使用元件以及如何管理基準配置。
- 二、考慮如何存取OT與IT網路上的遠端設備。
- 三、務必瞭解存取設備之控制方式，例如使用者如何遙控及操作設備。因很多ICS都是自動化，現場甚至沒有操作員，故必須準確地瞭解這些設備如何被存取，以及由誰來操作這些設備。
- 四、要特別注意評估舊有設備的安全指標。儘管許多工廠已是自動化，但其中仍可能存在一些舊機電混和系統是不能自動化的，故須提醒操作員注意某些警報；當訊號出現，代表現場可能發生異常情況，亦表示可能面臨安全威脅。
- 五、確保舊有設備及系統的知識未存有技術落差（Technical Gap）。

身分識別、盤點資產及事件應變與復原

英國Shell公司工程師 Robin Familara 認為，雖然許多ICS已現代化，但仍有許多老舊設備和系統無法直接與程序控制域連接，這些設備系統將會是系統弱點。



由於 OT 網路很少擁有拒絕 USB 存取的能力，所以控制與 ICS 連接的所有可攜性媒體和設備格外重要。



現今已有許多自動化工業控制系統，必須準確地瞭解這些設備如何被存取，以及由誰來操作。

- 一、應用程序白名單 (Application Whitelisting, AWL) — AWL 僅允許執行受信任的已知文件，定期審核以識別未經授權的存取，另可檢測並阻止惡意軟體執行。
- 二、適當的組態與修補管理—此程序將可減少駭客的攻擊面，並有助於使控制系統更安全，為達此目的，必須擁有完整的資產清冊及蒐集所有關鍵資產 (critical asset) 的配置，此亦是調查風險緩解活動並確定其優先等級的必要步驟。
- 三、分析及找出潛在的攻擊—沒有人能做到天衣無縫，因為OT與IT網路永遠都會有新弱點被發現。其具體作法如次：
 1. 將ICS網路與任何不受信任的網路 (尤其是Internet) 隔離。
 2. 鎖定所有未使用的埠 (Ports)，並關閉所有未使用的服務。因內部與外部網路的連通性增加，故網路進行分段變成非常重要，特別是將其分成多個邏輯區域並限制主機通信 (host-to-communications) 的路徑，同時另需設置防火牆和入侵檢測系統，才能降低或阻絕在網路邊界遭到破壞時可能遇到的損害。

控制與監視整體網路流量

最後，從戰略角度來看，美國新墨西哥州 PNM Resources 公司安全主管 Spencer Wilcox 認為控制和監視網路流量是提高 ICS 安全性的關鍵：我們需要掌控資產以及網路中正在發生變化的資訊。通過可見性，將能夠看到系統詳細資訊、所有進出流量、所有節點及其補丁程序級別，以及正在發生的通訊類型，最終目標是形塑類似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SOC, 集中式即時掌控組織資訊安全狀態的單位) 的服務。Wilcox 建議可採取以下措施，來使網路環境更加安全：

- 一、策略上不能僅依賴設備來控制和監視網路流量，而是要對網路流量進行絕對控制—一般而言，不論 TCP/IP 或傳統的 Modbus、DNP3 等通訊協議都無法支援網路流量之可視性，故 Wilcox 建議不要使用虛擬私有網路 (VPN)，而是引導用戶通過跳轉服務器 (Jump Server) 進行操作，因跳轉服務器對遠端存取活動會進行監視，故管理者可以知道誰在執行這些操作及起源。
- 二、儘可能限制遠端存取—由於大部分供應商都希望擁有遠端存取權限以支持其服務及產品，所以全面禁止遠端存取是個理想但卻難以落實的策略。

結語

CISO處理網路安全原則，可歸納為以下五點：

- 一、「安全」為最優先考量項目。
- 二、「安全認知」是ICS網路安全的關鍵。
- 三、OT網路必須有標準的操作程序。
- 四、OT安全植基於關鍵安全組件的技術標準 (ISO/IEC 62443)。
- 五、CI之數位資產需有安全保護策略。

(摘自法務部調查局清流月刊)

陸、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防一氧化碳中毒 內政部：使用瓦斯熱水器要通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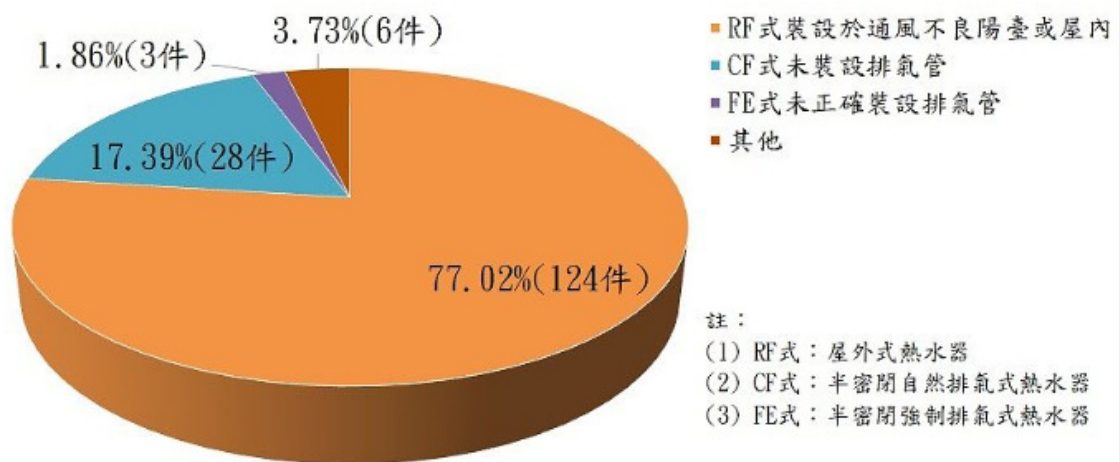
中央氣象局預報近日東北季風增強，氣溫下降，內政部提醒，民眾常因天冷緊閉門窗，造成空氣不流通，如果熱水器安裝不當，瓦斯燃燒產生的廢氣無法順利排出，就可能導致中毒，因此，呼籲民眾使用瓦斯熱水器，務必保持對外通風，以確保自身及家人安全。

內政部指出，106年至110年共發生161件一氧化碳中毒案件，其中有約77%(124件)是因為屋外式熱水器安裝在通風不良場所而導致。提醒民眾於安裝屋外式熱水器的空間，應避免加裝門窗、遮雨板或晾曬大量衣物阻礙通風，以防止危險發生。

內政部表示，今(111)年已發生17件一氧化碳中毒事故，造成3人死亡、42人送醫，較去(110)年同期發生45件下降62%。為避免相關憾事，安裝瓦斯熱水器務必遵守「要安全品牌」、「要正確型式」、「要安全安裝」、「要定期檢修」及「要保持通風」等5要原則，依通風條件選擇正確型式、且貼有CNS檢驗合格標示的瓦斯熱水器，並由合格的承裝業技術士來施作、定期檢修或汰換熱水器等。如果空間足夠的話，建議把瓦斯桶移到室外或屋外，以避免瓦斯洩漏蓄積導致氣爆事故發生。

更多防範一氧化碳資訊，請至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cht/index.php?code=list&flag=detail&ids=165&article_id=500)瀏覽查詢。

106年至110年一氧化碳中毒案件原因分析



🔥🔥 安裝熱水器「5要原則」 🔥🔥

1.要安全品牌



選用貼有CNS檢驗合格標示。

2.要正確型式



依通風條件選擇正確型式熱水器。

3.要安全安裝



由合格承裝業技術士安裝，完工後張貼施工標籤。

4.要定期檢修



定期檢修或汰換熱水器。

5.要保持通風



避免加裝門窗、遮雨板或晾曬大量衣物阻礙通風。



(摘自內政部消防署)

柒、消費者服務專欄：

全新「美容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出爐！

日期：111/12/2

資料來源：消費者保護處

近年來因消費者填寫問卷換取免費美容體驗，卻被強迫推銷美容產品；抑或被不肖業者以話術引誘，簽訂充斥陷阱的美容契約等糾紛案件量日益增加。為維護消費者權益，並使相關消費爭議有解決依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審議通過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衛福部)研訂的「美容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草案)」，並經行政院核定在案，俟衛福部完成公告程序後，即可上路。

美容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草案)規範重點如下：

一、明定業者應清楚揭露與應詢問的事項

為避免美容業者隱藏全部或部分的服務資訊，以及未詢問消費者是否適合美容服務，致生消費爭議，特別明定美容業者有揭露下列服務內容及詢問相關資訊的義務。

契約內容應載明美容項目、金額、效果分析、副作用，以及為實施美容所購產品內容、效用、數量、價格等資訊；尚且應詢問消費者是否患疾治療、過敏性體質、肌膚敏感性等事項。

二、明定業者推介消費者辦理信用貸款應揭露的資訊

為避免美容業者倒閉而消費者仍需繼續向融資業者繳交貸款的不公平情事發生，明定美容業者如有推薦介紹信用貸款時，有揭露如下相關資訊的義務。

美容業者推薦介紹消費者向融資業者貸款，應告知貸款利息、期數、總金額以及倘美容業者因經營不善致無法繼續提供美容服務時，消費者可檢具資料向融資業者申請停止支付尚未繳清之貸款餘額。

三、明定各種解除或終止契約事由的退費計算

為解決雙方因解除(終止)契約應退還金額所生的爭議，明定各類型解除(終止)契約的權利義務，舉例如下：

例如：美容業者提供美容服務後，消費者任意終止契約，美容業者應在 30 天內，將消費者業已繳交的全部價款扣除已接受服務的費用(含已提領並拆封商品金額)及手續費後之餘額退還於消費者。

四、明定購買產品送美容服務規範

為解決美容業者利用「出售美容產品贈送美容服務」的交易模式侵害消費者權益，明定美容業者應揭露所贈服務的時間、次數、費用，所贈服務費用未載明或低於美容產品總費用之 50%，當終止或解除契約時，以占總費用 50%計算退費金額。

五、明定消費者違反預約服務的責任

為避免消費者預約提供美容服務卻未到所引發的消費糾紛，明定消費者如無法履約時，應事先通知業者。消費者遲延受領美容服務，美容業者因此所增加的費用，由消費者負擔。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下稱行政院消保處)呼籲美容業者，所提供的美容課程契約內容應符合前揭規定，違反者，主管機關經令限期改正而屆期不改正者，可依消費者保護法第 56 條之 1 規定處新台幣(下同)3 萬元以上 30 萬以下罰鍰，再次令限期改正而不改者，處 5 萬元以上 50 萬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行政院消保處提醒消費者，為避免美容消費糾紛，在簽訂相關課程契約時，應注意下列事項：

一、善用訪問交易 7 日無條件解除權。

二、確認所簽訂者為分期付款或貸款契約。

三、避免當下拆封所有產品。

四、不當場簽約，不為求脫身而倉皇簽約。

五、倘遇美容消費糾紛，可向各地方政府消費者服務中心申訴或至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網站(<https://cpc.ey.gov.tw/>)進行線上申訴，以保障自身權益。

(摘自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

